

# 慈濟大學

## 110 學年度 校內轉系考簡章



地址：97004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電話：(03)8565301 轉 1138、1104、1105

網址：<http://www.tcu.edu.tw>

## 慈濟大學110學年度校內轉系考試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公告簡章及注意事項	110年1月8日（五）
網路報名 及上傳備審文件	110年7月5日（一）至110年7月7日（三）止
報名資格審查結果 及面試順序公告	110年7月12日（一）
考試日期	110年7月14日（三）至110年7月16日（五） 依各學系規定日期辦理
寄發成績單	110年7月21日（三）
成績複查	110年7月26日（一）
放榜	110年7月30日（五）

※寄發成績單相關通知皆為預定日3天內應寄達，請留意收信；如未寄達請來電查詢。

# 目 錄

壹、申請轉系之重要注意事項 .....	4
貳、考試日期、招生名額 .....	7
參、各學系轉系標準: .....	8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	8
公共衛生學系 .....	8
護理學系 .....	9
醫學資訊學系 .....	9
物理治療學系 .....	10
生命科學系 .....	10
分子生物暨人類遺傳學系 .....	11
傳播學系 .....	11
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 .....	12
社會工作學系 .....	12
人類發展與心理學系 .....	13
東方語文學系中文組 .....	13
東方語文學系日文組 .....	13
英美語文學系 .....	14
國際服務產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	14
《附件一》《申請人資料表》 .....	15
《附件二》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正面) .....	16
《附件二》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背面) .....	17
《附件三》考生申訴書 .....	18

# 壹、申請轉系之重要注意事項

## 一、報考資格：

- (一) 凡本校在學之學生，除下列不得申請轉系外，皆可報名轉系。
  1. 修業未滿一學年者。
  2. 已核准轉系二次者。
  3. 正在休學期間者。
  4. 被退學者。
  5. 學士後中醫學系之學生。
  6. 延長修業年限及研究所學生。
  7. 教育法令及入學招生簡章另有規定不得轉系(組)之學生。
- (二) 學士後中醫學系不招收轉系生。

## 二、報名作業流程

- (一) 報名日期：自**110年7月5日(一)**起，至**110年7月7日(三)**止，逾期不予受理。
- (二) 報名方式：進入慈濟大學首頁 (<http://www.tcu.edu.tw>)，點選「110學年度校內轉系考」→登入報名系統。本考試一律網路報名，並依本簡章規定上傳各項應繳之報名文件。
- (三) 報名費用：本考試免收報名費。

### ※報名注意事項

1.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操作，勿使用平板式電腦、手機，以避免報名資料流失。
2.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登錄，逾期不受理；並留意截止時間，以免因報名系統關閉，而無法完成網路填報資料。
3. **報名系統中，學校代碼：請一律填「U1027」。**
4. 所有報名資料及考生身份確認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故請務必填寫正確。各項報名相關資料概不退還及調閱影印；錄取後亦概不予以調閱影印。
5. 敬請考生詳細檢閱所有報名表件資料，確認無誤後再行繳件；收件時不予審核資格，資料不全者，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補足，逾期不予受理。
6. 考生使用身分證號為帳號報名，每組身分證號至多申請三個學系，並於【**附件一**】校內轉系考《申請人資料表》填寫志願順序。
7. 考生上網登錄報名資料並經本校審核資格符合者，即表示同意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於申請時供學校查核、公告錄取名單及錄取後轉入本校學籍系統。
8. 報名所上傳資料如模糊不清致無法辨識者，拒絕受理報名。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者，除取消其報名、考試資格外，並送請司法機關追究責任。

### ● 輸入報名資料步驟：

1. 依畫面說明進行報名程序輸入「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密碼」等報名資料，並上傳證照用相片電子檔(非生活照)。
2. 填寫報名資料時間至**110年7月7日(三)**。
3. 考生姓名若無法顯示，請於網路輸入時以「※」符號代替。
4. 選擇「報考學系」(報考系組數以3個學系為限)，確認填寫資料無誤後，按確認送出鍵後均不得要求修改。
5. 依所選之系組分別上傳所需備審資料。

- (四) 上傳資料：請將以下各項資料以PDF檔（個別檔案不得大於4MB）形式於報名時間上傳報名系統，逾時不予受理。
1. 【附件一】校內轉系考《申請人資料表》：考生須親自以正楷詳實填寫「110學年度校內轉系考《考生資料表》」並簽名，經法定代理人（例：家長）同意後簽章。
  2. 自入學學期至109學年度第2學期之歷年成績單（含排名與百分比）。  
※若於報名期間成績尚未確定（例：班上仍有成績未到，或班排名尚不正確），請上傳申請成績單之「繳費收據」為憑證，之後再由本次考試之試務人員協助列印成績單。
  3. 依各學系之分則上傳備審文件。請參考「參、各學系轉系標準」

### 三、 審查結果及筆（面）試順序公告

各學系審核結果及筆（面）試時程表將於110年7月12日（一）公告於學校首頁，「110學年度校內轉系考」網頁。

### 四、 成績複查

- (一) 110年7月21日（三）寄發成績通知單。（限時掛號郵寄）
- (二) 複查期限：110年7月26日（一）前提出。（以郵戳為憑）
- (三) 複查規定：
  1. 填具「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附件二**；查覆表正、背面請用單張A4紙雙面列印，背面收件人及住址要填寫清楚並貼足35元郵票）。
  2. 檢附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規費郵政匯票。
  3. 以限時掛號郵寄（97004）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慈濟大學招生委員會收」，信封上註明「校內轉系考查分函件」。
  4. 複查規費：每科目新臺幣100元（請以郵政匯票方式支付，匯票受款人請註明「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5. 申請複查成績（複查筆試答案卷卷面分數及累計分數）以一次為限；不得申請調閱、影印答案卷（卡），亦不得複查閱卷標準，如複查有誤，以正確分數更正之。
- (四) 複查結果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有異動者，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五、 分發與錄取

- (一) 依申請轉系學生之考試成績及所填志願次第進行分發，成績未達學系訂定之錄取標準可不足額錄取。
- (二) 經達核准轉系最低標準之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總分相同者，依各學系訂定之「同分參酌比序」順序比較，以分數較高者優先錄取，分數完全相同者，則同時錄取。
- (三) 評分項目成績有一項（含）以上為零分者，即使總成績達核准轉系最低標準亦不予錄取。
- (四) 錄取榜單公告：110年7月30日（五）。

(五)採電子榜單方式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公告。

(六)經核准轉系學生，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

## 六、 考生申訴處理流程

(一) 申訴範圍：

考生對於招生相關事宜或違反性別平等原則，認有不當致損及其個人權益者，得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二) 申訴程序：

1. 考生申訴應於放榜七日內，填具考生申訴書（**附件三**）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向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
2. 考生申訴書應詳載申訴人姓名、學生證號碼、聯絡電話、日期、報考系組、通訊地址、申訴之事由、希望獲得之補救。

(三) 考生申訴案，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1. 招生有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已有明確規範者。
2. 逾申訴期限。

(四) 受理之申訴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處理之。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或關係人列席說明。

(五) 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處理結果由招生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

## 七、 其他事項

(一) 如遇颱風、地震、洪水等重大天然災害、傳染病流行或其他重大事故，致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不能如期進行考試時，由本校招生委員會依相關規定發佈緊急措施或補考時間，考生應予配合，不得異議。

(二) 如受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而導致各日程及考試方式變動，相關應變措施，將由學校決議後隨時公告於招生訊息網。

(三) 如有未盡事宜，概由本校相關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

## 貳、考試日期、招生名額

※實際招生名額將於報名首日公告為準

學院	系所	招收二年級	招收三年級	考試日期	考試方式	
					書面審查	面試
醫學院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4	--	110年7月14日 (三)	●	●
	公共衛生學系	6	4	110年7月14日 (三)	●	●
	護理學系	6	8	110年7月15日 (四)	●	●
	醫學資訊學系	3	3	---	●	---
	物理治療學系	3	--	110年7月14日 (三)	●	●
	生命科學系	2	2	110年7月14日 (三)	●	●
	分子生物暨人類遺傳學系	1	--	110年7月16日 (五)	●	●
教育傳播學院	傳播學系	7	8	110年7月14日 (三)	●	●
	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	2	2	110年7月14日 (三)	●	●
人文社會學院	社會工作學系	2	--	---	●	---
	人類發展與心理學系	2	4	110年7月14日 (三)	●	●
	東方語文學系中文組	5	8	---	●	---
	東方語文學系日文組	4	3	---	●	---
國際暨跨領域學院	英美語文學系	6	--	---	●	---
	國際服務產業管理 學士學位學程	2	--	110年7月14日 (三)	●	●

### 叁、各學系轉系標準：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申請資格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曾修習普通化學、普通生物學成績及格且成績在班上前50%，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考試日期	面試 110年7月14日（三）
考試方式	1. 書面審查：歷年學業成績。 2. 面試。
評分方式	1. 歷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 50%。 2. 面試：佔總成績 50%。 ※以總成績高低為錄取標準。
備註	1. 歷年學業成績需含排名。 2. 同分參酌順序：歷年學業成績、面試。

公共衛生學系	
申請資格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考試日期	面試 110年7月14日（三）
考試方式	1. 書面審查：歷年成績單。 2. 面試。
評分方式	1. 書面審查：歷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 50%。 2. 面試：佔總成績 50%。
備註	同分參酌順序：書面審查、面試。



### 護理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可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日期</b>	面試	110年7月15日（四）
<b>考試方式</b>	1. 書面審查：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2. 面試。	
<b>評分方式</b>	1. 書面審查：歷年學業成績排名佔總成績 40%。 2. 面試：佔總成績 60%。	
<b>備註</b>	1. <u>請繳交歷年成績單（含排名）</u> ，未繳交者以零分計算。 2. 同分參酌順序：面試、書面審查。	

### 醫學資訊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方式</b>	書面審查： 1. 歷年成績單。 2. 書面資料（須含 a.自傳及申請動機、b.學習計畫、c.校內外表現）。	
<b>評分方式</b>	1. 書面審查：佔100%。 2. 最低錄取分數：60分。 ※達到錄取分數者以分數排名擇優錄取，錄取名額不得超過招生名額。	
<b>備註</b>		

### 物理治療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並學年學業成績在原系班級內前50%（含）者，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日期</b>	面試	110年7月14日（三）
<b>考試方式</b>	1. 書面審查：歷年成績單。 2. 面試。	
<b>評分方式</b>	1. 書面審查：歷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50%。 2. 面試：佔總成績50%。	
<b>備註</b>	1. 面試時可提供資料，例如：有效證照證書等。 2. 同分參酌順序：面試、書面審查	

### 生命科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日期</b>	面試	110年7月14日（三）
<b>考試方式</b>	1. 書面審查：歷年成績單、自傳及轉系原因等。 2. 面試。	
<b>評分方式</b>	1. 書面審查：佔總成績50%。 2. 面試：佔總成績50%。	
<b>備註</b>	1. 轉系生須備自傳。 2. 同分參酌順序：書面審查、面試。	

### 分子生物暨人類遺傳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日期</b>	面試	110年7月16日（五）
<b>考試方式</b>	1.書面審查：歷年成績單、自傳及轉系原因。 2.面試。	
<b>評分方式</b>	1.書面審查：佔總成績20%。 2.面試：佔總成績80%。 3.以總成績高低為錄取標準。	
<b>備註</b>	同分參酌順序：書面審查、面試。	

### 傳播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可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日期</b>	面試	110年7月14日（三）
<b>考試方式</b>	1. 書面審查：自傳、學習計畫、可展現自身特質的作品。 2. 面試。	
<b>評分方式</b>	1. 書面審查：佔總成績50%。 2. 面試：佔總成績50%。	
<b>備註</b>	同分參酌順序：面試、書面審查。	

### 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日期</b>	面試	110年7月14日（三）
<b>考試方式</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書面審查：自傳、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資料</li> <li>2. 面試。</li> </ol>	
<b>評分方式</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書面審查：佔總成績50%。</li> <li>2. 面試：佔總成績50%。</li> </ol>	
<b>備註</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書面審查可包含自傳、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資料。</li> <li>2. 同分參酌順序：面試、書面審查。</li> </ol>	

### 社會工作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方式</b>	書面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歷年成績單。</li> <li>2. 參與社團或志願服務之相關證明。</li> </ol>	
<b>評分方式</b>	書面審查：佔總成績100%。	
<b>備註</b>	依總成績高低順序擇優錄取。	

### 人類發展與心理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日期</b>	面試	110年7月14日（三）
<b>考試方式</b>	1. 書面審查：自傳、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資料。 2. 面試。	
<b>評分方式</b>	1. 書面審查：佔總成績35%。 2. 面試：佔總成績65%。	
<b>備註</b>	1. 其他有利資料包括讀書報告及社團、志工服務。 2. 同分參酌順序：面試、書面審查。	

### 東方語文學系中文組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方式</b>	書面審查：1.歷年成績單。2.自傳	
<b>評分方式</b>	1. 歷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50%。 2. 自傳：佔總成績50%。	
<b>備註</b>	同分參酌順序：自傳、歷年學業成績。	

### 東方語文學系日文組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方式</b>	書面審查：1.歷年成績單。2.自傳	
<b>評分方式</b>	1. 歷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50%。 2. 自傳：佔總成績50%。	
<b>備註</b>	同分參酌順序：自傳、歷年學業成績。	

### 英美語文學系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得申請轉入本系。
<b>考試方式</b>	書面審查：1.歷年成績單、2.書面資料（自傳、其他有利資料）
<b>評分方式</b>	1. 書面資料：佔總成績60%。 2. 歷年學業成績：佔總成績40%。
<b>備註</b>	1. 其他有利資料包括各項英語競賽、英語能力證明。 2. 同分參酌順序：書面資料、歷年學業成績。

### 國際服務產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b>申請資格</b>	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歷年操行成績不曾有任一學期低於70分，得於本校規定日期與程序辦理申請轉入本學程。	
<b>考試日期</b>	面試	110年7月14日（三）
<b>考試方式</b>	書面審查、面試	
<b>評分方式</b>	1. 書面審查：佔總成績50%。 2. 面試：佔總成績50%。	
<b>備註</b>	書面審查：自傳、轉系原因、歷年成績單等有利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面試、書面審查。	

# 慈濟大學

## 110學年度校內轉系考

### 《申請人資料表》

※請下載列印紙本，完成填寫簽名後掃描紙本並上傳報名系統

姓名		學 號	
原屬系級	系 年級	申請轉入之 學系、年級 (請務必完整填寫)	系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三年級
填寫 志願序	1		
	2		
	3		
連絡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寄發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考生簽章		法定代理人 (例：家 長) 簽章	
以下試務行政作業，考生請勿填寫			
試務 承辦人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轉入學系 主管簽章	

※注意事項：

1. 本表由考生親自以正楷詳實填寫（包括託人委辦在內）。
2. 考生使用身分證號為帳號報名，每個身分證號最多申請三個學系，請依志願填寫志願順序。
3. 受理報名時間：自110年7月5日（一）起至110年7月7日（三）止，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妥本報名表，連同歷年成績單及其他備審文件，上傳至網路報名系統，逾期不予受理。
4. 郵寄地址請填寫暑假期間通訊處為主。

## 慈濟大學 110 學年度校內轉系考試 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正面)

申請考生	姓 名			學 號	
	聯 絡 電 話				
複查項目				複查回覆事項：	
原來得分					
※ 此欄請勿填 複查得分				回覆日期：	
考生簽章					

注意事項：

- 一、複查期限：**110年7月26日(一)**截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申請複查者不得要求影印各項成績。
- 三、查分規費：每科目新台幣壹佰元整，請使用郵政匯票支付，匯票受款人請註明「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 四、申請手續：將本表、成績單影本以限時掛號郵寄至「97004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慈濟大學招生委員會」，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校內轉系考查分函件」。
- 五、本表正反面各項資料請逐項填寫清楚，背面並請貼足回郵書明收件人及地址，以憑回覆。



限時掛號

寄件人：慈濟大學招生委員會  
97004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請貼足35元  
限時掛號  
郵資

收件人： 君收

□□□□□

縣市

路(街)

市區

段

里

巷

弄

村

號

鄰

樓之

